

证券代码：001231

证券简称：农心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9

## 农心作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农心作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本次会议经监事会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提前通知，于2025年3月20日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方式召开并表决。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农心作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农心作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各位监事确认对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无异议。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的全部议案进行了充分审查，审慎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本次会议提前通知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票的100%。

###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票的100%。

### 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

1、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2、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农心作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

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董事会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和本次激励计划中有关授予日的规定。公司和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设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综上，本次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的规定，监事会同意以 2025 年 3 月 20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8.74 元/股的价格向符合首次授予条件的 137 名激励对象授予 121.7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备查文件：**

《农心作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农心作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3 月 21 日